

证券代码: 837889

证券简称: 天大文控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大文化控股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天大文化控股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9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27)。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存在错漏,现更正如下:

更正前:

2、扣税说明: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 年第78 号);

(2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,由纳税人在所在地代扣代缴。

现更正为:

2、扣税说明: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 年第78 号);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,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10 股派发0.90 元。具体扣税金额同时应以扣缴税务部门要求为准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28)。除上述更正外,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大文化控股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6日